

##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

#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2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0名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一、《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结合《公司章程》与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变更情况
1	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ESG管理制度	制定
2	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	制定
3	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规定	制定
4	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规章制度管理规定	制定
5	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	修订
6	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规则	修订
7	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议事规则	修订
8	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	修订
9	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	修订
10	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	修订
11	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	修订
12	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	修订

13	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	修订
14	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	修订
15	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	修订
16	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	修订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《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》《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《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《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ESG管理制度》《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议事规则》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分别审议通过了《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《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7 日